

花果山景区九龙桥-玉女峰索道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GCCG202406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花果山景区九龙桥-玉女峰索道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8万元,招标人为连云港市花果山风景区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人民币18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花果山景区九龙桥-玉女峰索道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花果山景区九龙桥-玉女峰索道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格式。

2、落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7-19 08:30到2024-07-26 18:00

获取方式：方式：供应商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营业执照至江苏港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德惠商务大厦A座7楼）办公室获取磋商文件；如因报名材料不齐全造成无法报名责任自负。获取文件费用：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能够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磋商后由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资格审查。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05 15:0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05 15: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学院路8号学苑宾馆办公区4楼6400招投标室

七、其他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江苏港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连云港市花果山风景区管理处的委托，现组织对花果山景区九龙桥-玉女峰索道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CCG2024063；

2、项目名称：花果山景区九龙桥-玉女峰索道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人民币18万元（最后报价超过预算的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5、采购需求：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对本项目进行前期研究，并按照国家省市有关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内容和深度等要求，编制符合主管及审批部门要求的成果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各项基础资料的收集；因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审查而出现的修改、深化工作，以及其他配套服务工作(含配合采购人准备报审材料，并向评审委员会详细汇报相关咨询成果的内容及解答评审委员会的问题)；根据采购人、各级主管部门、各级审批部门审查组的评审意见修改、补充和完善成果报告；采购人提出的项目要求等；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6、服务期限：30日历天（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并报审）；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格式。

2、落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24年7月19日至2024年7月26日18:00止(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供应商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营业执照至江苏港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德惠商务大厦A座7楼)办公室获取磋商文件；如因报名材料不齐全造成无法报名责任自负。

3、获取文件费用：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能够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磋商后由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资格审查。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开始接收时间：2024年8月5日14:30；

截止时间：2024年8月5日15:00: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学院路8号学苑宾馆办公区4楼6400招投标室。

五、公告期限及发布公告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媒介：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连云港市云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网站。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 副本份数：2份。

2、根据苏财政【2020】52号文规定，本次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本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市花果山风景区管理处

地址：连云港市花果山风景区

联系方式：王云

电话：1990518912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港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德惠商务大厦A座7楼

联系方式：张工

电话：1531213061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花果山风景区管理处

地 址： 连云港市花果山风景区

联 系 人： 王云

电 话： 1990518912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港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德惠商务大厦A座7楼

联 系 人： 张桂杰

电 话： 15312130619

电 子 邮 件： 60906738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桂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